

公开

##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进行认真审议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租赁》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相关变更事项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4 日